

2020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残疾人服务中心		指标 编码	2020010875 2020010799	项目名称	残疾人文体经费	预算金额 (万元)	13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评分	合计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3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36
		项目调整	3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3	
		项目执行及监管	8	①是否按照项目计划完成各项工作任务，进度是否达成； ②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归档资料是否完整、齐全，相关条款约定是否合理等；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⑤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5	
	资金管理 (27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2	
		使用合规合理性	9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9	
		支出率	13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权重。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2	
		预算调整情况	3	(调剂至本单位其他项目使用金额+市财政回收金额、或由单位其他项目调剂至该项目使用金额)/项目预算金额×100%。反映实际用于该项目的资金情况。 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每高于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60分)	产出效率 (30分)	产出数量	10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				5	49
		产出时效	5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衡量项目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根据项目的完成时效性综合评分。				5	
		质量达标	15	根据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根据提供的佐证材料及相关质量验收结论综合评分。				15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经济、生态指标	20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社会、经济、生态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需与当年的绩效目标相对应，由项目实施单位参考相关绩效指标，根据项目预期社会效益(如低保人群就业率、交通安全提升率)、经济效益(如经营总收入增长率、产量增长率)、生态效益(如绿化面积增加率、改善生活环境程度)和可持续影响(如管理制度延续性、科研队伍稳定性)的具体情况与行业规范、标准、规划等进行设定。				15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是否对相应方面持续产生影响；项目所规定的目标是否可以继续；现行管理体制能否满足长远发展需要，运行收入与成本费用有无严重倒挂，使运行难以以为继而无法长远发展。 评价要点：项目是否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是否高昂收不抵支等。				5	
公众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5	问卷调查问题设置合理规范、全面科学，并就调查结果进行总结分析得2分；同时，满意度≥95%得3分；85%≤满意度≤95%得2分；80%≤满意度≤85%得1分；其他不得分。				4		
小计			100					85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 质量 (-10分)	扣分处理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2	-2
	绩效信息 公开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经纳入核查或重点评价，预算单位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绩效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0	
	专项资金主 管部门绩效 管理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预算单位是该项目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0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位需进行整改。已经完成不扣分，其他按整改程度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分)	扣分处理	-5	是否发生涉及本项目的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以及出现媒体严重负面报道。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 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需采取政府采购，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进行政府采购。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 招标投标 执行情况 (-5分)	扣分处理	-5	如该项目涉及工程招投标，预算单位应按要求合法合规实施招标投标。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出现违反相关规定，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 为 (-5分)	扣分处理	-5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违反国家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或者发生未按有关规定实施项目管理，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2	
合计								83	
等级(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良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本项目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为1350000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279054.58元，资金支出率为94.74%。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残疾人运动员参加国家、省队集训补助，残疾人健身指导员培训班餐费，获奖运动员补贴，文体器材维修费用以及书法、国画、工艺、沙画、古筝、陶笛培训费用等，大部分各项产出效益目标基本完成，但项目单位供应商选择依据不明确，绩效指标设置合理性、可考核性可进一步提升，且满意度调查结果梳理不够规范，项目总体评价等级为“良”。</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项目管理。 本项目依据市委、市政府和市残联的相关工作部署立项，旨在通过开展文体活动，提高残疾人参与社会活动的兴趣，活跃中山市残疾人的体育文化，促进残疾人康复。项目各项工作实施内部审批程序齐全，但仍存在两点问题： （一）项目单位未提供设备采购、合同签订、设备验收、运动员管理等业务管理制度。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中山市残疾人服务中心培训项目管理制度》《中山市残疾人文体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项目单位未提供前期选择书法、国画、工艺、沙画、古筝、陶笛培训供应商、关爱家庭计划残疾人器材供应商以及文体器材维修服务供应商的相关依据材料，服务供应商选取的合理性和合规性有待进一步论证。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关于印发〈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指导目录〉的通知》，但是未说明前期选择书法、国画、工艺、沙画、古筝、陶笛培训供应商、关爱家庭计划残疾人器材供应商以及文体器材维修服务供应商的原因。</p> <p>二、资金管理。 本项目2020年度项目预算金额为1350000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279054.58元，资金支出率为94.74%，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可进一步提升。项目主要支出内容为支付残疾人运动员参加国家、省队集训补助，残疾人健身指导员培训班餐费，获奖运动员补贴，文体器材维修费用，书法、国画、工艺、沙画、古筝、陶笛培训费用，关爱家庭计划给残疾人赠送器材费用以及开展残疾人文化进家庭及康复体育关爱家庭计划活动费用等，项目支出明细清晰，支出凭证完整，且各项费用支出内部审批程序齐全，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规范合理。</p> <p>三、绩效表现。 项目绩效表现良好，组织残疾人参加文艺节目排练及参加全省残疾人艺术汇演约25人次，举办约60人次参加的书法、沙画、陶笛培训班，举办残疾人运动员体育项目集训约95人次、组队参加省体育比赛约25人次、举办乒乓球与羽毛球锦标赛约46人次，并在第八届省残疾人美术作品大赛、第四届中国残疾人冰雪季暨广东省残疾人旱地冰壶邀请赛、全省残疾人旱地冰壶锦标赛和2020年世界残疾人场地自行车锦标赛中均获得了相应的荣誉，基本完成实际批复金额的绩效目标，但仍存在以下三点问题： （一）数量指标“组织残疾人参加文艺节目排练及参加全省残疾人艺术汇演人次”未达预期目标值（50人次以上）、“书法、沙画、陶笛培训班参与人次”未达预期目标值（110人次以上）。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2020年文体资金绩效初审存在问题的说明》，解释了未达预期的原因，但是一下批复金额调减后，数量指标“组织残疾人参加文艺节目排练及参加全省残疾人艺术汇演人次”、“书法、沙画、陶笛培训班参与人次”预期目标值仍为原申报金额指标值，指标值偏高。 （二）经济效益指标“聚人气，为我市经济发展做贡献聚人气”和社会效益指标“扩大残疾人参与率、覆盖面和获得感”量化不足，未见具体量化目标值。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2020年文体资金绩效初审存在问题的说明》，对社会、经济指标进行了量化和详细说明，但是未量化具体经济带动数值，且带动人数情况应该社会效益指标，非经济效益指标。 （三）项目单位未对满意度调查结果数据进行汇总、分析，不利于持续优化项目服务质量并针对性提升服务短板。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2020年文体资金绩效初审存在问题的说明》，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了汇总分析，但是满意度调查结果梳理不够规范，未阐述调查时间、调查对象覆盖面、开放题意见整理、各类群体满意度评价等情况。</p> <p>四、自评工作质量。 项目单位按时开展了自评工作，并按要求对项目各项佐证材料进行了归纳整理，总体自评工作质量较高，但自评材料的规范性及完整性仍有待提高，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 （一）项目单位未提供前期选择书法、国画、工艺、沙画、古筝、陶笛培训供应商、关爱家庭计划残疾人器材供应商以及文体器材维修服务供应商的相关依据材料，项目佐证材料的完整性可进一步提高。 （二）项目单位未对满意度调查结果数据进行汇总、分析，绩效自评内容分析不够详尽。 初审后，项目单位补充了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问卷进行了汇总分析，但是满意度调查结果梳理不够规范，未阐述调查时间、调查对象覆盖面、开放题意见整理等情况。</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项目管理。 建议项目单位补充书法、国画、工艺、沙画、古筝、陶笛培训供应商、关爱家庭计划残疾人器材供应商以及文体器材维修服务供应商选取依据文件。</p> <p>二、资金管理。 建议项目单位在后续设定项目绩效指标目标值时，可参考该项指标往年实际完成值及中山市的经济发展水平等，进一步提升目标值的合理性和参考性。</p> <p>三、绩效表现。 建议项目单位汇总分析各类群体满意度反馈情况，探寻工作后续改进方向。</p> <p>四、自评工作质量。 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对自评工作的培训学习，加强对自评材料的检查核实，确保所提交材料的规范性。</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p>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p>
评价组：梁志图、洗丽冰、吴晓丽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零点有数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9月27日	

